

(上接B10版)
公司于2011年11月7日召开2011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1年11月24日—2012年5月24日)，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议案于2011年11月23日经公司2011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因公司业务扩张导致的流动资金不足，根据测算，预计可以节约财务费用6,330,000.00元。公司于2012年5月4日归还该笔款项。

公司于2012年11月22日召开2012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2年12月10日—2013年6月10日)，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议案于2012年12月10日经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因公司业务扩张导致的流动资金不足，根据测算，预计可以节约财务费用3,360,000.00元。公司于2013年6月7日归还该笔款项。

公司于2013年6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4,500.00万元首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3年6月9日—2013年12月9日)，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13年11月15日归还该笔款项。

2. 2012年11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在临时停牌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 2010年9月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59,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6,215.49万元，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6,155.22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668.28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总额的1.03%。
2. 2012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60,556.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7,349.64万元，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7,349.64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经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5日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6,215.4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13.2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155.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155.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155.2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百分比(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4)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5)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收购江苏远方电网有限公司51%股权	否	18,491.27	18,491.27	18,491.27	18,491.27	100	2012/12/31	71,819.86	否	否		
2.通过收购股权及增资取得无锡明珠电缆有限公司51%股权	否	21,215.77	21,215.77	21,215.77	21,215.77	100	2012/12/31	54,704.12	否	否		
3.通过收购股权及增资取得无锡洲电电缆有限公司51%股权	否	13,599.46	13,599.46	2,813.96	13,599.46	100	2012/12/31	116,152.28	否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43.14	4,043.14	4,043.14	4,043.14	100	2012/12/2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7,349.64	57,349.64	2,813.96	57,349.64			242,676.26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57,349.64	57,349.64	2,813.96	57,349.64			242,676.2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的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经济影响,市场对超高压电缆需求不高,公司募投项目投产订单不饱和,项目产能利用率较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二(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二(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上接B12版)
苏恒轩先生简历

苏恒轩,男,1963年出生。自2008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06年1月至2008年7月期间担任本公司总裁助理。自2006年11月起担任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06年12月起担任保险职业学院董事。苏先生自2003年至2006年任本公司个人保险部总经理,苏先生于1983年毕业于河南省银行学校;1998年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学院保险专业,主修保险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1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主修管理科学与工程,获工学硕士学位。苏先生具有超过30年的中国人寿保险从业及保险管理经验,系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专家委员会委员。
附件二:
缪平先生简历
缪平,1958年出生,自200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06年9月起担任江苏分公司总经理,2004年担任江苏分公司总经理,2002年4月起任中国人寿江苏分公司副总经理。缪先生于1996年毕业于扬州大学经济学院经济管理学,缪先生具有超过30年的人寿保险从业及保险管理经验,系高级经济师。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4-00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4年3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4年3月25日在中国人寿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苏恒轩先生主持,监事刘秀敏、林信仁、李学军等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长夏晖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充分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内容包括:2013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财务报告,2013年度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财务报告,2013年度执行保险合同下财务报告,2013年度外币财务报告专项报告,2013年度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2013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专项报告等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4-0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总裁任职情况变动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辞职及免职情况
因工作变动,方峰先生已于2014年3月25日自愿辞去本公司总裁职务,并执行董事聘任在执行董事职务,自2014年3月25日起生效,方峰先生担任人,其董事职务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其他利益冲突之其他事项,自辞职之日起生效。于2014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方峰先生被选举为本公司董事长,自2014年3月25日起生效。董事会对方峰先生在担任本公司总裁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方峰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一。
二、执行董事及副总裁聘任
因工作变动,刘秀敏女士已于2014年3月25日自愿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及副总裁职务,自2014年3月25日起生效,刘秀敏女士担任人,其董事职务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其他利益冲突之其他事项,自辞职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对方秀敏女士在任职期间内本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聘任总裁
林信仁先生于2014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林信仁先生已被委任为本公司总裁,林信仁先生担任本公司总裁的任职资格符合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林信仁先生的简历见附件二。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4-01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二、关联方介绍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七、备查文件
1.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先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4-01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
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二、关联方介绍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七、备查文件
1.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先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5日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结余资金为668.28万元,结余的主要原因是:1.募集资金利息收入;2.募集资金项目结余资金等余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二(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二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349.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13.9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349.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349.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349.6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百分比(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4)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5)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收购江苏远方电网有限公司51%股权	否	18,491.27	18,491.27	18,491.27	18,491.27	100	2012/12/31	71,819.86	否	否		
2.通过收购股权及增资取得无锡明珠电缆有限公司51%股权	否	21,215.77	21,215.77	21,215.77	21,215.77	100	2012/12/31	54,704.12	否	否		
3.通过收购股权及增资取得无锡洲电电缆有限公司51%股权	否	13,599.46	13,599.46	2,813.96	13,599.46	100	2012/12/31	116,152.28	否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43.14	4,043.14	4,043.14	4,043.14	100	2012/12/2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7,349.64	57,349.64	2,813.96	57,349.64			242,676.26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57,349.64	57,349.64	2,813.96	57,349.64			242,676.2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电缆 公告编号:2014-029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入资产
2013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2012年8月1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1102号《关于核准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4,5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用于收购无锡明珠电缆有限公司44%的股权(以下简称“收购”)。收购完成后,江苏远方电网有限公司51%的股权、用于收购无锡明珠电缆有限公司35%的股权(以下简称“收购”)。
二、收购的基本情况
1. 交易对象
本次交易对方分别为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电缆”)、江苏远方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方电网”)、无锡明珠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电缆”)。
2. 交易标的
明珠电缆44%的股权同时增资7%,远方电网51%的股权、明珠电缆35%的股权并同时增资16%。
3. 交易价格
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44%股权作价16,015.08万元,新增7%股权作价2,500.69万元;远方电网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51%股权作价18,491.27万元;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35%股权作价7,034.90万元,新增16%股权作价6,564.56万元。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1年9月30日为基准进行评估,对明珠电缆、远方电网、明珠电缆分别出具了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7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8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9号《资产评估报告》。
三、收购的会计处理
本次交易的价格基础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3.28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70.00万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
四、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44%的股权同时增资7%,远方电网51%的股权、明珠电缆35%的股权并同时增资16%。
五、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44%股权作价16,015.08万元,新增7%股权作价2,500.69万元;远方电网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51%股权作价18,491.27万元;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35%股权作价7,034.90万元,新增16%股权作价6,564.56万元。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1年9月30日为基准进行评估,对明珠电缆、远方电网、明珠电缆分别出具了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7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8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9号《资产评估报告》。
六、收购的会计处理
本次交易的价格基础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3.28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70.00万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
七、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44%的股权同时增资7%,远方电网51%的股权、明珠电缆35%的股权并同时增资16%。
八、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44%股权作价16,015.08万元,新增7%股权作价2,500.69万元;远方电网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51%股权作价18,491.27万元;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35%股权作价7,034.90万元,新增16%股权作价6,564.56万元。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1年9月30日为基准进行评估,对明珠电缆、远方电网、明珠电缆分别出具了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7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8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9号《资产评估报告》。
九、收购的会计处理
本次交易的价格基础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3.28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70.00万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
十、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44%的股权同时增资7%,远方电网51%的股权、明珠电缆35%的股权并同时增资16%。
十一、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44%股权作价16,015.08万元,新增7%股权作价2,500.69万元;远方电网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51%股权作价18,491.27万元;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35%股权作价7,034.90万元,新增16%股权作价6,564.56万元。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1年9月30日为基准进行评估,对明珠电缆、远方电网、明珠电缆分别出具了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7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8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9号《资产评估报告》。
十二、收购的会计处理
本次交易的价格基础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3.28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70.00万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
十三、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44%的股权同时增资7%,远方电网51%的股权、明珠电缆35%的股权并同时增资16%。
十四、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44%股权作价16,015.08万元,新增7%股权作价2,500.69万元;远方电网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51%股权作价18,491.27万元;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35%股权作价7,034.90万元,新增16%股权作价6,564.56万元。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1年9月30日为基准进行评估,对明珠电缆、远方电网、明珠电缆分别出具了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7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8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9号《资产评估报告》。
十五、收购的会计处理
本次交易的价格基础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3.28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70.00万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
十六、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44%的股权同时增资7%,远方电网51%的股权、明珠电缆35%的股权并同时增资16%。
十七、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44%股权作价16,015.08万元,新增7%股权作价2,500.69万元;远方电网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51%股权作价18,491.27万元;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35%股权作价7,034.90万元,新增16%股权作价6,564.56万元。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1年9月30日为基准进行评估,对明珠电缆、远方电网、明珠电缆分别出具了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7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8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9号《资产评估报告》。
十八、收购的会计处理
本次交易的价格基础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3.28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70.00万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70.00元。
十九、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44%的股权同时增资7%,远方电网51%的股权、明珠电缆35%的股权并同时增资16%。
二十、收购的会计处理
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44%股权作价16,015.08万元,新增7%股权作价2,500.69万元;远方电网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51%股权作价18,491.27万元;明珠电缆截止2011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参考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由交易各方共同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和增资价格,35%股权作价7,034.90万元,新增16%股权作价6,564.56万元。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1年9月30日为基准进行评估,对明珠电缆、远方电网、明珠电缆分别出具了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7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8号、沃克森评估字[2011]第0329号《资产评估报告》。
二十一、收购的会计处理
本次交易的价格基础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3.28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70.00万元,补缴山东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